

泰州作家严尔碧身陷“抄袭门”

当事人曾因抄袭书面道歉

十多天来,一桩“抄袭门”事件,将作家严尔碧推到公众面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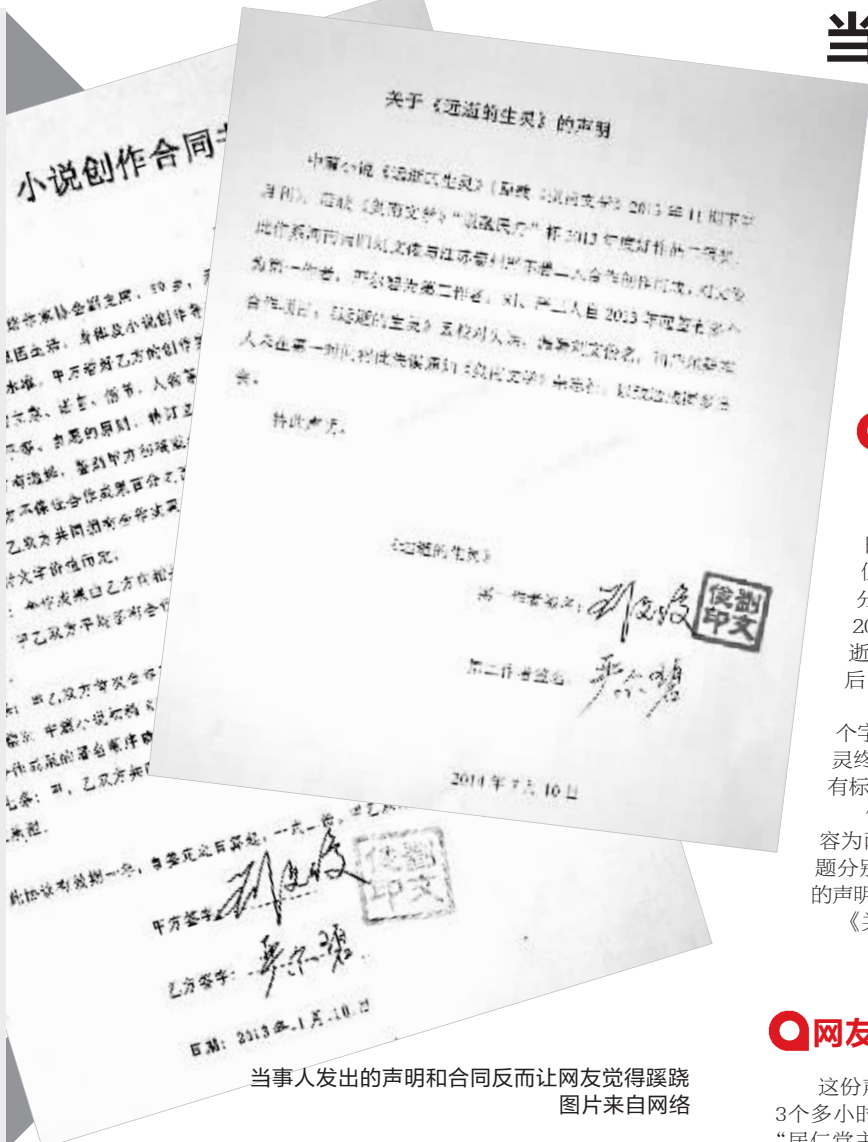
严尔碧,云南宣威人,2009年当选为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,现供职于泰州市文联。7月9日,一则指责他为“文贼”的帖子引起轩然大波,帖中称,严尔碧抄袭了河南省南阳市刘文俊(网名居仁堂主)的小说《宿命》,将标题改为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,除发表之外还获了奖。

两天之后,严尔碧上传了一份《关于〈远逝的生灵〉的声明》和一份落款时间为2013年1月10日的《小说创作合同书》,声明称,《远逝的生灵》系刘文俊与严尔碧二人合作创作而成,因校对失误,漏署刘文俊名造成失误。

事件并未就此平息,反而越来越多的人感叹“斯文扫地”。

7月18日,严尔碧回应现代快报称,“已经发布了消息,澄清了事实”。泰州市文联负责人表示,以严尔碧公开的声明为准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尹有文



当事人发出的声明和合同反而让网友觉得蹊跷 图片来自网络

昨天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从泰州市图书馆电子查询系统查阅到了2012年第7期《广州文艺》杂志,第52页刊登有一则声明,内容为:本刊2012年第5期刊发的短篇小说《药香》,系严尔碧抄袭王夔于江苏泰州文联内刊《扬子江》2009年第2期发表的《姐夫》一文。严尔碧已向原作者王夔及本刊作出书面道歉。特此声明,并向原作者致歉。

记者查询2012年第5期《广州文艺》杂志,《药香》刊登于第78页至第82页,署名为“严尔碧”。

当事人发声 抛出声明和合同书

指责严尔碧的帖子发出后不温不火,两天时间仅有30多人跟帖,但7月11日上午7点19分,一个ID为“严尔碧2014”发出《关于〈远逝的生灵〉的声明》一帖后,反而引来众人围观。

帖子内容不长,只有14个字:“我们都是地球上的生灵终将远逝”,标点符号也没有。

但后面附了两张照片,内容为两份纸质材料的内容,标题分别是《关于〈远逝的生灵〉的声明》和《小说创作合同书》。《关于〈远逝的生灵〉的声

明》称:“中篇小说《远逝的生灵》……系河南南阳刘文俊与江苏泰州严尔碧二人合作创作而成,刘文俊为第一作者,严尔碧为第二作者。刘、严二人自2013年起签有多个合作项目。《远逝的生灵》因校对失误,漏署刘文俊名,而严尔碧本人未在第一时间将此失误通知《剑南文学》杂志社,以致造成诸多误会。特此声明。”

声明的落款为《远逝的生灵》第一作者刘文俊和第二作者严尔碧,刘文俊的名字后加盖了一个印章。日期为2014年7月10日。

《小说创作合同书》的最下面分别是刘文俊和严尔碧的签名,落款日期为2013年1月10日。

网友深挖 他们真在2013年签了合同?

这份声明吸引了网友的目光,3个多小时后,就有网友贴出疑似“居仁堂主”刘文俊在7月9日发在博客里的文章,内容为《为抄袭一事忙了一天》。

网友发帖称,这篇文章虽被删除,但通过百度快照还能截取到相关内容,有网友称,揭露抄袭的网站,最早发在河南南阳的一家论坛——广场南街上。

帖中称,小说《宿命》被抄后发于《剑南文学》2013年11月下半月刊,并于近期获得剑南文学奖。题目被改为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。小说被抄了,改了人物名,开头和结尾都有改动。

当晚,“居仁堂主”发帖称“确实涉嫌抄袭”。但到了7月9日,“居仁堂主”就改了口。

他跟帖称,“版主你好,协商已有结果。请帮助把此帖删掉。谢谢。”

7月15日,最早的帖子已经被编辑成三个字:没事了。

不过,通过百度快照依然能够查询到被编辑前的内容。

上述过程被网友翻出后,有网友质疑,如果2013年就签订合同,怎么“居仁堂主”还有帖中的感慨?也有网友认为可能对方为了一点小利签署了声明,真是“斯文扫地”。

现代快报记者通过114查询到河南南阳文联电话,想约请刘文俊采访,但3天时间里,电话一直无人接听。记者还通过天涯博客发消息给刘文俊,但截至记者发稿时,一直未得到对方回应。

网友爆料 泰州文联严尔碧涉嫌抄袭

“我是南阳的一个平常人,认识刘文俊,网名居仁堂主,近日获悉,他的小说《宿命》被泰州文联的严尔碧抄了。”7月9日上午10点30分,网友“奖泰工”在泰州当地泰无论坛发了一则名为《泰州文联的严尔碧是个文贼,抄袭我友刘文俊的小说》的帖子。

帖中称,严尔碧将题目改为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,发表在《剑南文学》2013年11月下半月刊上,而且,这

篇小说还得了“《剑南文学》道融民舟杯2013年度好作品二等奖”。网友称,他从文友处找到这本杂志,对照居仁堂主的原作,一看确实是“完完整整的抄袭啊!”

当天上午11点22分,同样内容的帖子出现在西祠胡同论坛中。

网友跟帖 指责当事人有抄袭前科

帖子出现1个小时后,网友跟帖称,“有些事情,本来也想算了。但感谢严尔碧先生几年来持续不懈地努力抄袭,令得如此战果辉煌。我等虽

知,然总归不想损害泰州作家的声誉。这位网友所言属实。让我感受到正直和正义的力量。”

在泰州作家王夔7月8日的博客上,也有这样一段文字:“2012年,严尔碧抄袭我的小说《姐夫》,并改小说题目为《药香》,刊登于《广州文艺》2012年5期,后经交涉,于2012年7期,《广州文艺》发表严正声明。立此存录。近闻严尔碧又获新成果,中篇小说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发表于《剑南文学》2013年11月下半月刊,并获《剑南文学》2013年度好作品二等奖,其文抄自河南作家刘文俊的小说《宿命》。这样抄来抄去有意思吗?”

记者调查

《宿命》与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多处雷同

昨天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将刘文俊的《宿命》一文与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一文进行了比对。

从刘文俊的天涯博客“居仁堂主的博客”上,记者发现,《宿命》一文发布于2010年5月4日,全文39000多字。

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发表于《剑南文学》2013年11月下半月刊,《剑南文学》是一份由四川省绵阳市文联主办的文学期刊。记者搜寻发现,今年6月24日,绵阳市文联官网公布了《剑南文学》道融民舟杯2013年度好作品奖获奖

名单,中篇小说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获得二等奖,作者为严尔碧。

记者将两篇文章进行了对比,《宿命》一文第二大段开头为“南阳市白河东十五公里左右,一路漫坡上去,是一个高岗,高岗的南端有一村庄——刘庄。这村子不大,约有一百多户人家,村东头半个村子都姓刘,都是没有出五服的一家子。我爷爷住在村子南面。三间蓝瓦房坐北朝南,二边有两间厢房。厢房比正房低一些。正房东山墙隔一米风道是刘书会的正房。刘书会的正房坐西朝东,他是本村最富有

的人家。他的正房屋比我爷爷的正房起码高出二尺来。”

《那些远逝的生灵》一文开头为“管庄这村子不大,约有一百多户人家,村东头半个村子都姓管,都是没有出五服的一家子。我爷爷住在村子南面。三间蓝瓦房坐北朝南,二边有两间厢房。厢房比正房低一些。正房东山墙隔一米风道是管书会的正房,坐西朝东。管书会的正房屋比我爷爷的正房起码高出二尺来。”

现代快报记者对比两文后发现,多处有大段大段雷同之处。

旁观者称 “就文人圈里那点破事”

7月18日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联系上严尔碧,他表示,“这件事情,我已经发布了消息,澄清了事实。”记者提出要与他见面,听听他的说法,他说,“我已经澄清了事实,现在我没有时间跟你扯这些消息。算了,我们还是别见吧。”随后,挂断了电话。

泰州市文联主席刘仁前介绍,严尔碧和对方有合作协议,两个文件都上网发布,“你看协议,有人家亲笔签名,也有他自己的一份信函,以人家公开对外承诺的为准。”

对于严尔碧曾经有过的抄袭行为,刘仁前表示,“那是以前的事情,以前的事情就过去了。”随

后称正在开会挂断了电话。

泰州一位熟识当地文化圈的人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“发表文章获奖其实在利益上也没有多少,就是个名,提升在圈子中的影响。”

“这种事情嘛,你低调点,不要宣传,一宣传就惹事了。”这位人士说。

记者查阅今年7月3日的《泰州晚报》发现,上面刊登了一则新闻:记者昨日从市文联获悉,我市作家严尔碧获《剑南文学》“道融民舟”杯2013年度好作品奖。

“就文人圈里那点破事。”对于整起事件,这位人士意味深长地评价道。